

109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部補助身心障礙幼兒經費申請作業期程說明
【私立幼兒園版】

項次	作業期程	作業內容	負責單位
一	即日起-2/20	<p>【第一階段送件】各幼兒園將補助款書面申請資料送本市南區特教資源中心</p> <p>為維護幼兒及家長權益，請務必於110年2月20日前將申請資料逕送南區特教資源中心，以郵戳、中心收文戳為憑。</p>	各幼兒園
二	3/12-3/17	<p>【至特教通報網完成「學生資料接收」作業】</p> <p>需先至特教通報網完成「特殊教育學生接收安置學生」，再至「全國幼兒園幼生管理系統」列印「請領清冊」。</p>	各幼兒園
三	3/24前	<p>【教育局函發補助款審查結果名冊】</p> <p>教育局函發各幼兒園補助款幼兒名冊公文。</p>	教育局
四	3/18-3/24	<p>【至全國幼兒園幼生管理系統（「特教學前補助專區-請領清冊維護」）進行網路「幼兒補助經費申請」作業】</p> <p>全國幼兒園幼生管理系統網址： https://ktc.ylc.edu.tw/</p>	各幼兒園
五	3/25-4/1	<p>【第二階段送件】各幼兒園列印經費印領清冊、領據等資料送教育局特教科辦理撥款作業</p> <p>為維護幼兒及家長權益，請務必於110年4月1日前將申請資料逕送教育局特教科，以郵戳、教育局收文戳為憑。</p>	各幼兒園